



Interim Report 2008/2009 中期業績報告

大 凌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STYLAND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11)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楊杏儀女士 陳志媚女士 張宇燕女士

張浩宏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文山先生(主席) 楊純基先生 李漢成先生

楊純基先生 林文山先生 李漢成先生

李漢成先生 楊純基先生 林文山先生

王展望先生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法律: 胡百全律師事務所 李智聰律師事務所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羅紹佳,何樂昌律師行 禤氏律師行

與S.G. Fafalen & Co.聯營

百慕達法律: Appleby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武漢經濟技術開發區支行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公司秘書

核數師

律師

主要往來銀行

主要過戶登記處 The Bank of Bermuda Limited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香港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 九龍觀塘 開源道61號 金米蘭中心28樓

電話: (852) 2959 3123 傳真: (852) 2310 4824

姓名 電話 股東服務專線

> 楊小姐 (852) 2815 3625 俞先生 (852) 2850 7107

吳先生 (852) 2815 3522

傳真: (852) 2581 0638 電子郵箱:

els@everlong.com.hk

網址 http://www.styland.com

投資者網站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styland/

大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2	62,559	122,032	
銷售成本		(59,232)	(90,694)	
毛利		3,327	31,338	
其他收入		2,294	1,336	
行政開支		(12,449)	(12,883)	
銷售及分銷成本		(842)	(711)	
撥回應收貸款及應收貿易賬款之				
已確認減值虧損		375	1,010	
以公平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		(7,137)	11,498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3,200)	_	
其他經營開支		(29)	(1,155)	
融資成本		(265)	(996)	
除税前(虧損)/溢利	3	(17,926)	29,437	
所得税開支 	4	(71)	(525)	
期內(虧損)/溢利		(17,997)	28,912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7,729)	29,556	
少數股東權益		(268)	(644)	
The Life of the Control of the Contr		(17,997)	28,912	
每股(虧損)/盈利	6			
基本		(0.95港仙)	1.58港仙	
攤薄		不適用	1.57港仙	

簡明綜合資產負	債表
---------	----

株工等等八年 株工等等人年 株工等等 株工等等 株工等等 株工等 大月三十日 (未經番核)	間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流動資産 物業、廠房及設備 投資物業 7 70,800 74,000 可供銷售之投資 7 70,800 74,000 可供銷售之投資 7 70,800 74,000 可供銷售之投資 379 183				
#流動資産 物業、廠房及設備 投資物業 7 70,800 74,000 可供銷售之投資 7 70,800 74,000 可供銷售之投資 7 70,800 74,000 可供銷售之投資 7 70,800 74,000 可供銷售之投資 7 73,623 76,321 流動資産 存貨 260 498 應收貿款 8 20,774 28,58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9 16,975 9,321 其他應收賬款 按金及預付款 53 - 1,750 4,773 以公平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産 7 7,855 14,960 客戶信託資金 7,951 11,746 客戶信託資金 7,951 11,746 集入股份付資易賬款及票據 10 174,776 174,776 持作銷售之合營企業權益 10 174,776 174,776 技化應付數及應計費用 119,253 121,198 税項負債 1,334 1,307 衍生金融工具-購股權 12 1,989 銀行借貸-於-年內到期 6,141 4,688 流動資產淨值 121,084 136,834				
非流動資産 2,444 2,138 投資物業 7 70,800 74,000 可供銷售之投資 379 183 流動資産 260 498 應收貸款 8 20,774 28,58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9 16,975 9,321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4,550 4,773 可收回税項 53 - 以公平價值計量且變動 7 7,855 14,960 常戶信託資金 7,951 11,746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00 5,000 現金及銀行結存 25,047 32,927 持作銷售之合營企業權益 10 174,776 174,776 持作銷售之合營企業權益 10 174,776 174,776 上海負債 11,334 1,307 衍生金融工具一購股權 12 1,989 1,989 銀行借貸一於一年內到期 6,141 4,688 流動資產淨值 121,084 136,83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投資物業 7 70,800 74,000 可供銷售之投資 379 183 流動資産 存貨 應收貸款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60 498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9 16,975 9,321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4,550 4,773 可以回税項 53 - 以公平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7 7,855 14,960 客戶信託資金 7,951 11,746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00 5,000 現金及銀行結存 25,047 32,927 持作銷售之合營企業權益 10 174,776 174,776 持作銷售之合營企業權益 10 174,776 174,776 財役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19,253 121,193 財役負債 1,334 1,307 衍生金融工具-購股權 12 1,989 1,989 銀行借貸一於一年內到期 6,141 4,688 流動資產淨值 121,084 136,834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投資物業 可供銷售之投資 7 70,800 74,000 74,000 379 183 流動資産 存貨 應收貸款 應收貸款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9 16,975 9,321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4,550 4,773 可收回稅項 53 - 以公平價值計量且變動 31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7 7,855 14,960 客戶信託資金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00 5,000 現金及銀行結存 25,047 32,927 持作銷售之合營企業權益 10 174,776 174,776 持件銷售之合營企業權益 10 174,776 174,776 174,776 174,776 174,776 174,776 174,776 173,006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19,253 121,198 1,989 组行借貸一於一年內到期 6,141 4,688 流動負債 原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1 13,440 16,556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19,253 121,198 1,989 组行借貸一於一年內到期 6,141 4,688 流動資產淨值 12 1,989 1,989 銀行借貸一於一年內到期 6,141 4,688 流動資產淨值 12 1,084 136,834				
可供銷售之投資 73,623 76,321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44	2,138
73,623 76,321	投資物業	7	70,800	74,000
 流動資産 存貨 應收貸款 8 20,774 28,581 應收貿易服款及票據 9 16,975 9,321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4,550 4,773 可收回税項 53 - 以公平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産 7 7,855 14,960 客戶信託資金 7,951 11,746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00 5,000 現金及銀行結存 25,047 32,927 持作銷售之合營企業權益 10 174,776 174,776 持作銷售支合營企業權益 11 13,440 16,566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19,253 121,198 税項負債 1,334 1,307 衍生金融工具ー購股權 12 1,989 1,989 銀行借貸一於一年內到期 6,141 4,688 流動資產淨值 121,084 136,834 	可供銷售之投資		379	183
存貨 應收貸款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60 498 應收貸款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9 16,975 9,321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可收回稅項 以公平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7 7,855 14,960 客戶信託資金 已抵押銀行存款 7,951 11,746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00 5,000 現金及銀行結存 25,047 32,927 持作銷售之合營企業權益 10 174,776 174,776 技他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其他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其他應付對及應計費用 11 13,440 16,566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19,253 121,198 稅項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購股權 銀行借貸一於一年內到期 12 1,989 1,989 銀行借貸一於一年內到期 6,141 4,688 流動資產淨值 121,084 136,834			73,623	76,321
應收貸款 8 20,774 28,581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9 16,975 9,321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4,550 4,773 可收回稅項 53 — 以公平價值計量且變動 53 — 以公平價值計量且變動 7 7,855 14,960 客戶信託資金 7,951 11,746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00 5,000 現金及銀行結存 25,047 32,927 32,927	存貨		260	498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可收回稅項 以公平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客戶信託資金 已抵押銀行存款 現金及銀行結存	應收貸款	8	20,774	28,581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可收回税項4,5504,773可收回税項53-以公平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77,85514,960客戶信託資金7,95111,746已抵押銀行存款5,0005,000現金及銀行結存25,04732,927持作銷售之合營企業權益10174,776174,776技化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1113,44016,566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119,253121,198税項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一購股權 銀行借貸一於一年內到期121,9891,989銀行借貸一於一年內到期6,1414,688流動資產淨值121,084136,834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9		
以公平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客戶信託資金 已抵押銀行存款 現金及銀行結存 持作銷售之合營企業權益 第10 第263,241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4,550	4,773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客戶信託資金 已抵押銀行存款	可收回税項		53	
客戶信託資金 已抵押銀行存款	以公平價值計量且變動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00 5,000 現金及銀行結存 25,047 32,927 楊楊,465 107,806 174,776 持作銷售之合營企業權益 10 174,776 174,776 流動負債 263,241 282,582 流動負債 11 13,440 16,566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19,253 121,198 税項負債 1,334 1,307 衍生金融工具-購股權 12 1,989 1,989 銀行借貸-於一年內到期 6,141 4,688 流動資產淨值 121,084 136,834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7	7,855	14,960
現金及銀行結存 25,047 32,927	客戶信託資金		7,951	11,746
接作銷售之合營企業權益 10 174,776 174,77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00	5,000
持作銷售之合營企業權益 10 174,776 174,776 流動負債 263,241 282,582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1 13,440 16,566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19,253 121,198 税項負債 1,334 1,307 衍生金融工具-購股權 12 1,989 1,989 銀行借貸-於-年內到期 6,141 4,688 流動資產淨值 121,084 136,834	現金及銀行結存		25,047	32,927
持作銷售之合營企業權益 10 174,776 174,776 流動負債 263,241 282,582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1 13,440 16,566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19,253 121,198 税項負債 1,334 1,307 衍生金融工具-購股權 12 1,989 1,989 銀行借貸-於-年內到期 6,141 4,688 流動資產淨值 121,084 136,834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稅項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購股權 12 1,989 銀行借貸-於-年內到期 142,157 145,748 流動資產淨值 263,241 282,582 11 13,440 16,566 119,253 121,198 119,253 121,198 1,307 1,307 1,307 1,408 1,307 1,408 1,307 1,408 1,307 1,408 1,307 1,408 1,307 1,308 1,307 1,308 1,307 1,308 1,307 1,308 1,307 1,308 1,30	++ /	10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1 13,440 16,566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税項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購股權 12 1,989 1,989 銀行借貸-於一年內到期 142,157 145,748 流動資產淨值 121,084 136,834	持作朝售之台宮企業権益	10		1/4,//6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稅項負債			263,241	282,582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稅項負債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税項負債		11	13,440	16,566
税項負債 1,334 1,307 衍生金融工具-購股權 12 1,989 1,989 銀行借貸-於-年內到期 6,141 4,688 流動資產淨值 121,084 136,834		A STATE OF THE PARTY OF THE PAR		TO LOSS SOLD TO SPECIAL PROPERTY.
衍生金融工具-購股權 12 1,989 1,989 銀行借貸-於-年內到期 6,141 4,688 流動資產淨值 121,084 136,834	税項負債			TO DESCRIPTION OF THE PARTY AND ADDRESS OF THE
142,157 145,748 流動資產淨值 121,084 136,834	衍生金融工具-購股權	12	CONTRACTOR OF THE PARTY OF THE	Company of the Compan
流動資產淨值	銀行借貸-於一年內到期		6,141	4,688
			142,157	145,74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淨值		121,084	136,83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94,707	213,155

簡明		/# -	/ / ** \
88 HH	4	==	(グ四)

间切帆口具座具俱权(减)	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i>千港元</i>
	PIY ā.I.	TATI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一於一年後到期		13,185	13,832
淨資產		181,522	199,323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8,712	18,712
儲備		124,471	142,00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143,183	160,716
少數股東權益		38,339	38,607
總權益		181,522	199,32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 贖回儲備	特別 資本儲備	繳入盈餘	投資 重估儲備	累積虧損	總計	少數 股東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四月一日	10 71 2	25 021	6.040	£71 1 <i>4</i> 7	500 422	(44)	(1.070.402)	160 716	20 (07	100 222
	18,712	35,831	6,040	571,147	599,433	(44)	(1,070,403)	160,716	38,607	199,323
可供銷售投資 公平值改變	-		٠,	-	-	196	7-1	196	N	196
期內虧損							(17,729)	(17,729)	(268)	(17,997)
於二零零八年	40.740	25.024	4040	574.4.7	500 400	450	(4.000.430)		20.222	404 500
九月三十日	18,712	35,831	6,040	571,147	599,433	152	(1,088,132)	143,183	38,339	181,522
於二零零七年 四月一日	18,712	35,831	6,040	571,147	599,433	(58)	(1,088,952)	142,153	42,857	185,010
期內溢利		_		#	1		29,556	29,556	(644)	28,912
於二零零七年									- E	100
九月三十日	18,712	35,831	6,040	571,147	599,433	(58)	(1,059,396)	171,709	42,213	213,92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6,183)	(8,653)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1,825)	77,745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242)	(68,14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減少)/增加	(9,250)	948		
四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0,135	14,810		
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885	15,75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25,047	20,702		
銀行透支	(4,162)	(4,944)		
	20,885	15,75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見會計政策所闡述)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 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本集團首次應用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 等準則、修訂及詮釋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採納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 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或財政狀況造成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修訂或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 分部資料

(a) 業務分部

下表分別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業務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

	一般	證券								
	出入口	交易及			物業發展	策略性				
	貿易	經紀服務	融資業務	買賣證券	及投資	投資	公司	其他	抵銷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27,385	5,837	386	28,951	-	-	-	_	-	62,559
分部間銷售		176			600		4,061		(4,837)	
總營業額	27,385	6,013	386	28,951	600		4,061		(4,837)	62,559
分部業績	(1,255)	318	214	(9,031)	(3,178)	(1,557)	(2,895)	(378)	(181)	(17,943)
未分配收入										282
融資成本										(265)
除税前虧損										(17,926)
税項		J. Hills								(71)
期內虧損										(17,997)
期內虧損										(12

2. 分部資料(續)

(a) 業務分部(續)

	一般	證券								
	出入口	交易及			物業發展	策略性				
	貿易	經紀服務	融資業務	買賣證券	及投資	投資	公司	其他	抵銷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14,804	11,336	968	94,924	-	-	200	- 6	-	122,032
分部間銷售		46			600	43	8,386	-	(9,075)	
總營業額	14,804	11,382	968	94,924	600	43	8,386	<u> </u>	(9,075)	122,032
分部業績	(1,031)	1,053	1,724	32,262	184	(3,253)	(567)	(58)	(69)	30,245
未分配收入融資成本										188 (996)
除税前溢利 税項										29,437 (525)
期內溢利										28,912

(b) 地區性分部

下表分別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地區性分部劃分之營業額:

	截至九月三 ⁻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香港歐洲	55,097 3,622	109,683 7,234
北美其他	3,725 115	4,088 1,027
	62,559	122,032

」 大凌集團有限公司

3.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税前(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項目: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折舊 員工成本 290 5.422 275 5.064

4.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税已就於本期間在香港賺取之估計應課税溢利按16.5%(二零零七年:17.5%)税率提供撥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 (未經審核) (未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間撥備

71

525

5. 股息及分派

誠如本公司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一日發表之公佈所述,擬派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先前擬派股息」)之若干條件(包括本公司恢復買賣股份)未能於本公司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起計 三個月內(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九日或之前)達成,本公司現未能進行先前擬派股息。

儘管本公司股份仍然暫停買賣,董事會議決向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中期以股代息,相等於每持有10,000股本公司股份可獲派18港元,或每股0.18港仙。代息股份預期將於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一日起暫停買賣後恢復買賣日期起計二十一日內寄發予股東,惟須待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本公司將予發行之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於切實可行之情況下盡快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以股代息計劃之詳情及將配發予股東之新股份數目之計算基準。

5. 股息及分派(續)

此外,繼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日及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七日之禮品分派後,本公司將為其股東、購股權持有人(如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一日所公佈)、可換股債券認購人(如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六日所公佈)及本公司新股份認購人(如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所公佈)安排另一次禮品分派,作為答謝彼等對本公司之不斷支持。本公司將就禮品分派之詳情另行發表公佈。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6.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17,72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溢利29,556,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之普通股數1,871,188,679股(二零零七年:1,871,188,679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對每股基本虧損具反攤薄作用,故並無披露於該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29,556,000港元及 就本期間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假設已發行之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作出調整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880,570,100股計算。

7. 「投資物業」及「以公平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減少主要由於於結算日調整公平價值所致。



8. 應收貸款

應收貨款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i>千港元</i>
證券交易及經紀業務: -有抵押孖展貸款	28,228	35,841
減:減值	(9,673)	(9,673)
	18,555	26,168
融資業務:		
-有抵押貸款	503	_
一無抵押貸款 <i>(附註)</i>	19,431	20,351
	19,934	20,351
減:減值 <i>(附註)</i>	(17,715)	(17,938)
	2,219	2,413
總計	20,774	28,581

附註:於回顧期間,應收貸款之減值並無重大變動,而有關減值主要由無抵押貸款所產生。

鑑於證券孖展融資之業務性質,董事認為進行賬齡分析並無意義,因此並無披露孖展貸款之賬齡分析。本集團融資業務應收貸款(已扣除融資業務之減值淨額)之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六個月內	1,265	1,943
七至十二個月	604	405
一年以上	350	65
	2,219	2,413

9.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隐权 負易粮款及亲蜂		
	於二零零八年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6,316	9,385
應收票據	1,786	1,189
	18,102	10,574
減:減值	(1,127)	(1,253)
	16,975	9,321
與下列各項有關之結餘:		
一證券交易及經紀業務	3,467	2,734
一般貿易	13,508	6,587
	16,975	9,321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已扣除減值)之賬齡分析如下:		
六個月內	16,250	8,148
七至十二個月	191	471
一年以上	534	702
	16,975	9,321
Market Control of the		5 3 12 E

於回顧期間,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減值並無重大變動。

10. 持作銷售之合營企業權益

茲提述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投資」一節項下之「於基礎建設之投資」分節。根據武漢仲裁委員會之仲裁報告(2005)武仲裁字第1041號,本集團可以代價人民幣157,298,300元轉讓其於合營企業之權益,並可向合營企業合作方收回仲裁費人民幣1,000,968元。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本集團收到武漢市交通委員會支付一筆人民幣75,000,000元之款項,並列明屬購回資金。本集團繼續與合營企業合作方就轉讓合營企業之權益及根據仲裁報告支付判決金額餘下款項進行磋商。

本集團獲合營企業告知,現有中國合營企業合作方武漢交通發展公司將由另一間公司替代,該公司亦由武漢市交通委員會控制。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0 1 7 F. W IV. IV. IV.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i>千港元</i>
與下列各項有關之結餘: 證券買賣及經紀業務 一般貿易	8,117 5,323	13,673 2,893
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13,440	16,566
六個月內 七至十二個月 一年以上	9,924 1,225 2,291	13,344 1,117 2,105
	13,440	16,566

12. 本集團並無參與任何衍生工具對沖投資。有關「衍生金融工具一購股權」之詳情,請參閱下文「資本架構」一節。

13. 經營租約安排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下列期限屆滿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而就租賃物業須予支付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承擔如下:

故一重量 □ 左

	が一巻巻八千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ボーを参バ中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年內	1,133	811
等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18	63
	1,951	874

14. 或然負債

第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就批予若干附屬公司之銀行信貸額向銀行提供公司擔保而產生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其中14,8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5,700,000港元)已獲動用。

15. 訴訟

- (1) 茲提述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投資」一節項下之「於基礎建設之投資」分節有關下列訴訟:(i)擔任武漢仲裁委員會仲裁法律顧問之中國律師事務所索取未支付法律費用人民幣100,000元;及(ii)海南省海口市中級人民法院作出之判決。董事認為,(i)中國律師事務所索取之未支付法律費用並不重大;及(ii)本集團應毋須承擔海南省海口市之訴訟所產生之任何債務,而海南萬眾之索償並無理據。董事認為該些訴訟並無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而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並無就此作出撥備。
- (2)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一日發表之公佈,當中披露本公司(作為其中一名被告)及若干名 現任及前任董事收到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就本集團多項過往之交易所提出之呈請 書。有關呈請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展開聆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虧損18,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溢利28,900,000港元),營業額為62,6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22,000,000港元)。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由於美國次級信貸危機及其後之金融海嘯令金融市場之投資氣氛淡薄,投資者未能確定市場走勢,引致香港股票市場之整體成交量大幅減少。與去年同期比較,恒生指數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收市時下跌34%。由於全球信貸危機,本地經濟正面臨衰退。因此,大部份首次公開發售及其他集資活動均延期或撤回。

為減低過份依賴個別產品之風險,本集團之一般貿易業務包括消費物品及食品類別。受惠於此項多類產品之政策,一般貿易業務之營業額較二零零七年同期上升。然而,由於競爭激烈,本集團繼續審慎管理經營成本。本集團將投放更多資源發展溢利主導產品,或可能實施措施,例如表現獎勵計劃,從而鼓勵銷售隊伍達致銷售目標。

本集團為了將所承擔之市場風險減至最低,因此於回顧期間加緊信貸控制,此乃導致經紀及融資服務之收益下跌之主因。然而,藉著精簡資本架構之成效,本集團之經紀及融資服務分部繼續錄得純利。此外,為加強內部監控系統之效益,董事會已嚴格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聯交所規定之企業管治及其他規例,本集團於上半年所管理總值約達22億港元之資金並無接獲任何客戶投訴,當中涉及超過19,000宗交易。

資本架構

儘管本公司股份已長時間暫停買賣,吾等對於仍能繼續獲得公眾投資者之不斷支持感到欣慰。就此, 本公司已與若干獨立及公眾投資者達成協定認購本公司購股權、可換股債券及新股份。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七日,本公司向一名獨立第三方發行370,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0.024港元。行使期由購股權協議所載之先決條件獲達成日期起計十八個月,惟有關先決條件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尚未獲達成。悉數行使購股權將致使額外發行370,000,000股股份,總認購價值為8,880,000港元。新股份與本公司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九日,本公司就發行本金總額9,880,000港元到期日為二零一二年之可換股債券訂立 八份認購協議。可換股債券並不附帶任何利息。各認購人將有權按0.026港元之價格將可換股債券轉換 為本公司股份。任何未轉換之可換股債券將於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起計第五週年之日獲贖回。認購協 議須待認購協議所載之條件獲達成後,方告完成,有關條件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尚未獲達成。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訂立八份不同認購協議,內容有關本公司按每股0.08港元發行600,000,000股股份,涉及認購總額48,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五日,其中四名認購人與本公司相互同意解除彼等各自之認購協議,涉及認購合共200,000,000股認購股份。完成認購餘下400,000,000股股份之先決條件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尚未獲達成。

社會責任

本集團致力成為負責任之企業公民。為與僱員分享本集團之豐碩成果及履行增加薪金之承諾,董事會已經於二零零八年初上調本集團之整體薪酬。儘管香港經濟情況轉壞,大量本地公司(包括著名企業)已開始裁減員工,而作為關懷團體,本集團現無意裁減員工,且會秉承過去三十年之準時支薪慣例。 為加強僱員之歸屬感,吾等繼續每月舉辦員工聚會以凝聚關懷氣氛。

除僱員福利外,本公司亦致力為股東締造價值。除先前擬派股息外,本公司亦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兩次向其股東派發免費禮品,而股東亦十分歡迎及接受禮品換領安排。有關禮品分派之詳情, 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日及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七日發表之公佈。

於本期間,本集團為支持四川地震之救援行動,已將指定期間之經紀佣金全數捐予滙豐賑災戶口,以協助四川之生還者重建家園。

吾等亦謹此感謝本公司主要股東張志誠先生及其家庭成員之慷慨解囊。彼等合共捐出1,200,000港元協助全國雪災及四川地震之災民。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張先生亦捐出1,000,000港元協助已結業之英國語文學校之學生完成彼等之課程。

員工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50名僱員(不包括兼職僱員)。酬金待遇一般經參考現行市場慣例及個別員工表現而釐定。本集團會根據表現評價及其他有關因素定期檢討薪酬。本集團設有之員工福利計劃包括醫療保險、住院津貼、強制性公積金及購股權計劃。

投資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

信貸政策

與一般貿易客戶之貿易一般採用賒賬方式,惟新客戶除外,彼等通常須預先付款、貨到付款或以信用 證之方式支付。發票一般須於發出日期後30至60日內支付,惟若干信譽良好客戶之貿易期限則可延長 至90日。

至於買賣證券、經紀服務及融資業務,本集團嚴格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規定。本集團將根據獨立評估財政狀況、還款記錄及客戶所存放之抵押品之流動性後授出貸款,而有關利率亦據此而釐定。一旦客戶未能償還任何按金、孖展額或應付本集團之其他款項,則客戶須即時償還貸款。

倘若發現可能未能收回應收賬款,由負責人員及有經驗之收債人組成之追收債務小組將即時採取行動 以收回呆賬。由於本集團依循審慎之信貸控制措施,因此壞賬撥備保持在一個低水平。

外匯風險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之業務活動及其資產與負債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定值。由於港元與美元之掛鈎匯率制度以及以人民幣為貨幣單位之負債數目並不大,本集團認為其外匯風險甚微。按照本集團之庫務政策,當外匯風險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財務影響時,即會對外幣風險予以管理。

運作風險

本集團已就經營業務設定有效之內部監控系統。在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業務方面,本集團已成立由證 監會註冊之負責人員及高級管理層組成之監察隊伍,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辦事,並負責監控客戶之股 票買賣及現金交收事宜。為保障客戶利益及確保能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規定,監察隊伍會不時作出 審查及核定,以達到客戶滿意之服務水平。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銀行結存及手頭現金約25,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32,900,000港元),而資產淨值則約為181,5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99,3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之銀行借貸約為19,3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8,500,000港元),其中約6,1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4,700,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銀行借貸包括物業之按揭貸款14,800,000港元,物業之估值總額為70,800,000港元。

資本負債比率即銀行借貸總額約19,300,000港元對股東資金約143,200,000港元之比率,約為0.13(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0.12)。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約5,000,000港元之定期存款及約70,800,000港元之持作重建物業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之抵押品。

展望

隨著金融海嘯之影響逐步浮現,本集團對二零零九年之香港經濟發展抱審慎態度。然而,由於本集團 並無參與任何衍生對沖產品,且備有穩健之財政狀況及現金水平,本集團相信其定可適應經濟環境之 變化。

另一方面,為應付經濟衰退,中央政府已制定十項刺激經濟措施,將於未來兩年動用人民幣4萬億元推動經濟發展。憑藉鄰近中國大陸之優勢,香港定必可從中受惠。本地而言,特區政府已公佈政策擴大就業市場及內需。本集團期望中央政府及特區政府之措施將可刺激地方經濟增長及本集團之業務發展。

然而,本集團將繼續採取措施控制經營成本,以擴大客戶基礎及尋求更佳發展商機或引進新業務,從 而加強收益及溢利基礎。一如既往,本集團之最終目標是為股東帶來最大價值之回報。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股份、債券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例所規定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之權益:

		數目及權益性質		所佔股權
董事姓名	家族權益	個人權益	總計	百分比
楊杏儀女士(「楊女士」)	369,995,967 <i>(附註)</i>	30,000,000	399,995,967	21.38%
陳志媚女士	-	39,288	39,288	0.00%

附註:

張志誠先生(「張先生」)個人持有本公司299,995,967股股份。由於張先生為K.Y. Limited(「KY」)之唯一股東,故彼被視為於由KY持有之6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張先生亦被視為於由KY之全資附屬公司K.C.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之1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楊女士為張先生之配偶,故被視為擁有由張先生實益擁有之本公司369,995,967股股份之權益。

上文所述之所有權益均為好倉。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董事及行政總裁權益及淡倉登記冊內,並無錄得任何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概無任何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股份或相關股份及債券中,實益或非實益地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顯示,本公司已獲知會以下人士擁有本公司之權益:

	股份數目	百分比
張先生 <i>(附註1)</i>	399,995,967	21.38%
楊女士(附註2)	399,995,967	21.38%
Rajkumar M Daswani先生 <i>(附註3)</i>	112,411,667	6.01%

附註:

- 1. 有關張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之實益權益詳情,請參閱「董事於證券之權益」一節之附註。張先生為楊女士之配 偶,故被視為擁有由楊女士實益擁有之本公司30,000,000股股份之權益。
- 2. 楊女士為張先生之配偶,故被視為擁有由張先生實益擁有之369,995,967股股份之權益。
- 3. Rajkumar M Daswani先生之權益乃按照彼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向本公司發出之通知而呈列。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七日,本公司致函Rajkumar M Daswani先生以查詢彼在本公司之持股量,而本公司已接獲Rajkumar M Daswani先生發出日期為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三日之函件,表明彼及Shalini R Daswani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透過聯名戶口持有本公司114,731,667股股份。本公司並無接獲Shalini R Daswan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發出之有效通知。
- 4. 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日,林文先生及孫進林先生知會本公司,彼等分別持有本公司165,050,000股及150,800,000股股份。為了保證登記冊之資料準確,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四日致函林文先生及孫進林先生,查詢彼等當時在本公司之持股量。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三日,本公司接獲林文先生發出之函件,聲稱彼持有本公司約5,000,000股股份,該項資料與於聯交所網站上及本公司有關林文先生之權益記錄出現重大差別。本公司曾多次向林文先生及孫進林先生尋求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規定之有效通知。然而,本公司仍未接獲林文先生或孫進林先生之任何回覆。於二零零三年,林文先生及孫進林先生向本公司提出非善意法律行動,因此本公司視彼等為「非友好人士」。於二零零四年,林文先生及孫進林先生被頒令須向本公司支付法律費用862,000港元,惟有關款項仍未獲支付。

購股權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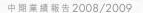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延攬優秀員工及其他人士,並就彼等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作出貢獻給予獎勵。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及採納之該計劃,董事可於10年期間內向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或顧問授予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該計劃可發行予各合資格參與者之股份上限數目為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之1%。凡再授出任何超出此上限之購股權,必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向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士授出之購股權,必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少於下列較高者:(i)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及(ii)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並無賦予其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 無該計劃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關連人士交易

(a) 本集團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之賠償: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1,029 1,043 37 38 1,066 1,081

短期福利 離職後福利

(b) 於期內,本集團與其關連人士進行下列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向張志誠先生支付顧問費

444

464

張志誠先生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本公司之董事楊杏儀女士之配偶以及本公司之董事張浩宏 先生之父親。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一日至一月二十三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此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擬派中期以股代息,務請股東確保最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除下列主要偏離外,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應分開並不應由相同人士擔任。本公司並無設有「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職位。由於本集團每位董事之職責存在清晰劃分,故並無任命行政總裁不會對本集團之營運產生任何影響。本公司之主席負責總體公司發展及本集團之策略方向,及為董事會提供領導及監督董事會之有效運行。

守則條文第E.1.2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主席由於其個人原因並沒出席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經由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會之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並與管理層共同商討了財務相關事宜。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楊杏儀女士、陳志媚女士、張浩宏先生、張宇 燕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林文山先生、楊純基先生及李漢成先生。

> 代表董事會 張宇燕 *董事*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九日